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侑萱
電話：8462860#220
電子信箱：yuzuki831@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卓溪鄉卓楓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4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5003874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 函、第十六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選拔與獎勵辦法、說明會流程、活動海報 (376550000A_1150038744_ATTACH1.pdf、376550000A_1150038744_ATTACH2.pdf、376550000A_1150038744_ATTACH3.pdf、376550000A_1150038744_ATTACH4.pdf)

主旨：函轉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辦理「2026三好校園計畫撰寫說明會」，鼓勵學校視需求參與，並依權責核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公益信託星雲大師教育基金115年2月24日公益星行字1150006號函辦理。
- 二、計畫報名期間為即日起至5月31日，詳細內容請參閱辦法，活動網址：<https://www.vmhytrust.org.tw/>。
- 三、為使各校瞭解選拔三好校園實踐學校之宗旨，舉辦三好校園計畫撰寫說明會(實體及線上同步)，時地如下：
 - (一)日期：2026年3月13日(五)
 - (二)時間：上午9點至12點(8點半至9點報到)
 - (三)地點：佛光山台北道場6樓(台北市信義區松隆路327號)
 - (四)報名網址：<http://lnago.com/ADQ51>
- 四、如有未盡事宜，請逕洽該活動聯絡人三好校園工作小組楊

115/03/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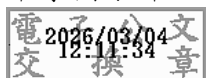
專員，電話：(02)2762-9118，E-mail：

purelandshw01@gmail.com。

五、檢附該基金公函及第十六屆三好校園實踐學校選拔與獎勵辦法等資料。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

副本：



裝

訂



線